

2026年绿色高产高效创建行动项目（二次）询价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NMGZXLG-2026-017）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2026年绿色高产高效创建行动项目（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0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农牧技术推广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试验区100亩：N46%尿素2.5吨(1850元/吨)、N12%P61%磷酸一铵1.3吨(7000元/吨)、K52%硫酸钾1吨(4200元/吨)、P12.5%过磷酸钙0.6吨(4500元/吨)；示范区3500亩：160-440-0液体磷酸二铵(酸性)30.6吨(5200元/吨)、12-4-35水溶肥45吨(4580元/吨)、海藻氨基酸肥20.8吨(5500元/吨)。；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6年绿色高产高效创建行动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2026年绿色高产高效创建行动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供应商报名时，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4.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5.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4-23 09:30:00到2026-04-27 17:30:00。

获取方式：提供以上资料复印件2套装订并逐页加盖公章，在询价通知书的获取时间内将资料递交到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鼎盛华世纪广场写字楼10楼1003。。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4-29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鼎盛华世纪广场写字楼10楼1003。

2026年绿色高产高效创建行动项目（二次）

询价邀请公告

（项目编号：NMGZXLG-2026-017）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 呼和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询价通知书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包，具体信息详见下表：

采购标包	采购内容	预算金额	实施地点
采购包 1	试验区 100 亩：N46%尿素 2.5 吨(1850 元/吨)、N12%P61%磷酸一铵 1.3 吨(700 元/吨)、K52%硫酸钾 1 吨(4200 元/吨)、P12.5%过磷酸钙 0.6 吨(4500 元/吨)；示范区 3500 亩：160-440-0 液体磷酸二铵(酸性)30.6 吨(5200 元/吨)、12-4-35 水溶肥 45 吨(4580 元/吨)、海藻氨基酸肥 20.8 吨(5500 元/吨)。	500000.00	武川县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001 2026 年绿色高产高效创建行动项目)的供应商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

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供应商报名时，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5. 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询价通知书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年4月23日9时00分到2026年4月27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到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鼎盛华世纪广场写字楼10楼1003提交材料。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4月29日上午09时30分

递交方式：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鼎盛华世纪广场写字楼10楼1003。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4月29日上午09时30分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鼎盛华世纪广场写字楼10楼1003。

七、其他

项目名称：2026年绿色高产高效创建行动项目

招标方式：询价

预算金额：50万元

获取本项目询价通知书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 1、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
- 2、经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供应商盖章的《授权委托书》（附法

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双方的身份证复印件)；

3、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银行开户许可证明材料；

5、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材料，需提供近一年（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成立时间提供）或出具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函（格式自拟）；

6、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需提供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以及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或者出具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7、近三年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9、信用记录查询网站截图，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进行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显示近三年内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截图）。

注：提供以上资料复印件 2 套装订并逐页加盖公章，在询价通知书的获取时间内将资料递交到指定地点。

10、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价邀请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供应商从其他媒体获取信息而导致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农牧技术推广中心。

九、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呼和浩特市农牧技术推广中心

地 址：呼和浩特市蒙科聚总部基地 B 座 1215

联 系 人：道尔吉

电 话：0471-4301724

电子邮件：tgzxbgs20230815@163.com

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众信联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鼎盛华世纪广场写字楼 10 楼 1003

联 系 人：广娜琳

电 话：0471-3123528

电子邮件：nmgzxlgl63@163.com

